

入境事務主任招聘 2025
筆試
考生須知
(舉行日期：2025年11月2日)

重要事項

- (1) 倘若出現未能預見的情況而導致考試安排有所改動，香港理工大學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會盡快於網頁(<https://cpbe.speed-polyu.edu.hk/tc/our-services/examination-announcement-imm/index.html>)公布。考生應在應考前留意有關資訊，以便得悉更新資料(如有)。如考試需延期舉行，考生將另獲電郵通知。
- (2) 考試地點及時間：請參閱發給個別考生的考試邀請電郵。
- (3) 是次考試會於邀請電郵內列明的日期、時間及地點進行。考生需按照編定的安排前赴應考。**任何更改考試日期、地點或時間的要求概不受理**。
- (4) 若考生未能出席所編定的考試，會被視作放棄是次入境事務主任的職位申請。
- (5) 考生須列印考試邀請電郵，並攜同該列印本應考。
- (6) 考生**必須**將邀請電郵列印在**空白的紙張**，該列印本不應有其他文字、圖畫或圖片(註：切勿列印在重用紙張上)。另外，在應考前及在考試期間，考生**請勿**在邀請電郵的列印本上作任何書寫或繪圖，否則該邀請電郵列印本可能會被沒收；而**考生亦可能會被取消考試資格**。
- (7) 考試包含兩份考卷：卷一(語文運用及能力傾向測試(選擇題))及卷二(文章寫作)。卷一的考試時間為一小時三十分鐘，而卷二的考試時間為兩小時。
- (8) 考試形式及參考試題已上載入境事務處網頁。

考試前

- (9) 考生必須按照邀請電郵內列明的日期、時間及地點準時到達試場。主考員**可拒絕**任何遲到或不遵照考試日期、時間或地點應考的考生進入試場。考生請於考試日期前自行了解前往考試地點的交通路線。考生完成登記後才獲准進入試場。如考生抵達試場的時間已逾報到時間，在完成登記的程序後，可能會導致延遲其進場的時間。然而，考生由於上述原因而導致考試時間有所損失，則不會獲得補償。
- (10) 考試當日，考生亦須留意交通情況，以便選擇適當的路線及交通工具，確保能準時抵達試場。
- (11) 考生**必須**攜帶以下物品進入試場。**凡未有攜帶以下任何一項物品的考生，可能不獲准參與考試**
 - (a) 邀請電郵的列印本；
 - (b) 香港身份證(如考生在申請表上以護照號碼登記，須攜帶護照)。如考生的身份未能於現場核實，考生須於考試完結後於試場內填寫相關表格及拍照，以作試後核對身份之用，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如監考員對考生出示的身份證明文件存有疑問，會即時為考生及其身份證明文件拍照，以在日後及有需要時供核實之用；及

- (c) 文具：如 **H.B.鉛筆**、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塗改液/改錯帶、膠擦、間尺和計算機[見第(12)項]。試場並無文具供應。(註：可擦式原子筆及隱形墨水筆不可使用。)
- (12) 考生只可於卷一考試時使用計算機，而所用的計算機必須以乾電池為能源、操作時不會發出聲響、沒有列印或顯示圖表/語文字句設備及不可以備有點陣顯示模式。具有計算機功能以外的電子儀器，一概不准使用。
- (13) 試場未必備有時鐘，考生可帶備手錶進入試場(具文字顯示功能的手錶、裝有流動應用程式或支援無線技術的智能手錶除外)。不允許使用具有計時功能以外功能/應用程式的手錶。考生不可在考試期間使用手提電話作任何用途，包括計時。
- (14) 考生應帶備外套進入試場。個別試場會視乎實際天氣情況而決定是否開啟空調。考生就其考試表現受試場室溫影響的投訴將不獲處理。
- (15) 考生應自備細小的手提袋貯存個人物品。考生的個人物品如有遺失或損毀，入境事務處、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和試場概不負責。
- (16) 邀請電郵內已列明考生於指定考試日期、時間及地點的座位編號。

考試進行時

- (17) 考生不得在考試卷一及卷二開考後最初 30 分鐘內及在其結束前 15 分鐘離開試場。考生如在特殊情況下要求離開試場，必須先得到主考員批准。主考員會向入境事務處提交報告，而相關的答題紙/答題簿可能不獲評閱。考生在離開試場後，不可在同一考卷完卷前再次進入試場。
- (18) 考生在應考期間如需要上洗手間，須先獲得監考員准許，由監考員陪同前往，並會登記考生的座位編號及記錄考生離開試場上洗手間的時間。考生不得攜帶任何電子器材、試卷、答題紙/答題簿、墊底紙或紙張上洗手間。考生不會獲得補回因上洗手間而損失的時間。
- (19) 考生進入試場後**必須**保持肅靜及不得閱讀任何參考資料。考生不得干擾其他考生，以及說話或發出訊號給他們，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 (20) 考生只可將必需和獲准許使用的文具放在桌上。所有其他個人物品，例如：書籍、字典、筆記、紙張、記事簿及任何電子器材（例如：平板電腦、個人電子手帳(PDA)、手提電話、藍芽耳機、傳呼機、多媒體播放器、智能電話、電子辭典、具文字顯示功能的手錶、裝有流動應用程式或支援無線技術的智能手錶、便攜式電腦、其他穿戴式附有通訊或資料貯存功能之科技用品等），必須放在座位下。手提電話和智能手錶必須不被任何物件遮蓋，讓監考員清楚看到。考生不可在考試期間將任何未獲准許使用的物品（包括手提電話及其他電子器材）放在桌上、桌內、身上或衣袋內，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考生只應攜帶必需和獲准許使用的文具到試場。
- (21) 考試期間，考生**必須**關掉手提電話、藍芽耳機、傳呼機或任何備有發聲及震動功能，包括響鬧功能的物品，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如可能的話，考生須先將手提電話的電池取出，以確保手提電話不會發出聲響。
- (22) 若考生在考試期間-

- (a) 意圖或以任何方式與試場內/外人士通訊；或
(b) 於試場內攝影、錄音或錄影；或
(c) 被發現未有關掉任何電子/通訊器材(包括手提電話)或響鬧裝置發出聲響或震動。該儀器或會被主考員或監考員沒收，主考員或監考員亦會要求考生出示該儀器的通話、短訊紀錄或其儲存資料/圖像，並記下相關資料，以便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進行調查。拒絕合作者，主考員會撰寫報告，將情況告知入境事務處，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 (23) 在未有任何指示前，考生不得翻閱試卷及不得開始作答。
- (24) 考生不可把試卷或答題紙/答題簿放在其他考生可以看見其答案的位置；以及不可偷鶯或抄襲其他考生的答案。
- (25) 考生不可抄寫試卷上任何資料至邀請電郵及/或任何紙張、個人物品或身體部位上，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 (26) 考生須使用試場提供的答題紙/答題簿作答。寫在試卷上的答案將不獲評閱。
- (27) 由於監考員或許未能即時回應個別考生的要求，如考生預期需要補充答題紙，則應在答題簿用完之前舉手向監考員示意。
- (28) 考試期間考生如有需要，可舉手示意，監考員會盡快協助考生。惟試場內考生人數眾多，監考員或許未能即時回應個別考生的要求。
- (29) 考試進行期間，個別考生如發出噪音或進行其他滋擾性/厭惡性行為影響他人，主考員或監考員可能會為其安排另一座位。有關考生必須遵從主考員或監考員的指示。
- (30) 如個別考生的座位情況未如理想（例如：燈光不足、有噪音滋擾或有滴水情況等），考生應立即向監考員求助。如有關情況屬實而試場內仍有其他座位，監考員可能會為該考生安排另一座位。倘若考生遇上以上情況，卻未有即時向監考員求助，而於考試後始提出相關投訴，個案將不獲處理。
- (31) 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已盡力為考生提供合適的環境應試，然而考生於考試期間難免仍會聽到一些雜聲（例如：外來的汽車聲、一般學校活動或課堂鈴聲等）。考生就其考試表現受有關雜聲影響的投訴將不獲處理。
- (32) 當主考員宣布「考試完結」時，考生必須立即停止作答及放下所有文具。當主考員宣布「考試完結」後，考生不可再在答題紙/答題簿上作答，包括使用膠擦或塗改液/改錯帶。考生如果仍在答題紙/答題簿上作答，或仍手持著文具，可被取消考試資格。若當時考生才發覺未填上考生資料(如考生編號或座位編號)，應待監考員到達其座位附近時，得其允許方可補填有關資料。
- (33) 考生必須小心聆聽主考員的宣布及遵照指示應考。考生如不遵照主考員或本須知內的規定，或於考試時作不誠實的行為，或對主考員/監考員粗暴無禮，或多次違反主考員/監考員的合理指示，或在答題紙/答題簿上寫上粗言穢語或不雅字句，可被取消考試資格。考試結束後，考生須就事件提供書面解釋。

卷一(語文運用及能力傾向測試(選擇題))填寫選擇題答題紙的正確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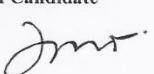
- (34) 答題紙主要由電腦處理。如考生不遵照下列指示填寫，可能引致電腦系統不能處理其答題紙，而無法給予分數。
- (35) 作答前，考生須在答題紙填寫下列資料：

- (a) Name of Candidate : 用正楷填寫考生的英文全名。
考生姓名
- (b) Signature of Candidate : 在適當的地方簽署。
考生簽署
- (c) Candidate No. : 於英文字母「B」後填上由五個數字組成的考生編號，並填劃五個數字對下適當的空格。考生編號已載列於邀請電郵內。
- (d) Seat No. : 填上由三個數字組成的座位編號，並填劃每個數字對下適當的空格。座位編號已載列於邀請電郵內。
- (e) Centre No. : 填上由四個數字組成的試場編號，並填劃每個數字對下適當的空格。試場編號已載列於邀請電郵內。

有關(35)(a)至(e)段的指示，請參考下列的例子：

**Immigration Department
Recruitment of Immigration Officer 2025
Written Examination (Paper I)
入境事務處
入境事務主任招聘 2025
筆試(卷一)**

ANSWER SHEET 答題紙

Name of Candidate 考生姓名 CHAN TAI MAN	Signature of Candidate 考生簽署 
--	--

**USE AN H.B. PENCIL ONLY
須用H.B.鉛筆填寫**

Mark your answers as follows : 考生須照下圖所示填劃答案：

18 A B C D E 18 A B C D E

Wrong marks should be completely erased with a clean rubber. 錯填答案可用潔淨膠擦將筆痕徹底擦去。

Candidate No. 考生編號	Seat No. 座位編號	Centre No. 試場編號
B 0 1 2 3 4	1 2 3	1 2 3 4
① ② ③ ④ ⑤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④
⑥ ⑦ ⑧ ⑨ ⑩	④ ⑤ ⑥	⑤ ⑥ ⑦ ⑧
⑪ ⑫ ⑬ ⑭ ⑮	⑦ ⑧ ⑨	⑨ ⑩ ⑪ ⑫
⑯ ⑰ ⑱ ⑲ ⑳	⑩ ⑪ ⑫	⑩ ⑪ ⑫ ⑬
⑳ ⑳ ⑳ ⑳ ⑳	⑬ ⑭ ⑮	⑬ ⑭ ⑮ ⑯
⑳ ⑳ ⑳ ⑳ ⑳	⑭ ⑮ ⑯	⑭ ⑮ ⑯ ⑰
⑳ ⑳ ⑳ ⑳ ⑳	⑮ ⑯ ⑰	⑮ ⑯ ⑰ ⑱
⑳ ⑳ ⑳ ⑳ ⑳	⑰ ⑱	⑰ ⑱ ⑲
⑳ ⑳ ⑳ ⑳ ⑳	⑱	⑱ ⑲
⑳ ⑳ ⑳ ⑳ ⑳		⑲

- (36) 考生**必須用 H.B. 鉛筆填劃答案**，並如上圖例子填劃答案。如要更改答案，應用清潔的膠擦將錯填答案的筆痕徹底擦去。切勿摺疊答題紙。
- (37) 考生若**在同一題中填選超過一個答案，該題將不獲評分**。
- (38) 考生在填選答案時，應小心核對答案是否與試題號數相符。在答題時間以外提出更改答案的要求，概**不受理**。

卷二(文章寫作)作答的正確方法

- (39) 考生**必須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填寫答案在答題簿上。考生**必須**在答題簿上填上考生編號、座位編號及試場編號以資識別。如考生在答題簿上寫上其姓名或任何記號，**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考試後

- (40) 考試完畢後，考生**必須**留在座位，直至主考員指示可以離開，方可離場。
- (41) 考生即使沒有在答題紙/答題簿上作答，亦**必須**遞交已填寫其考生資料的答題紙/答題簿。
- (42) 任何試卷或答題紙/答題簿、墊底紙或紙張，不論是否曾經使用，均不得攜離試場。在考試期間所寫的圖文字樣亦必須交給監考員。
- (43) 考試完結時，考生須聽從主考員指示，分批離開試場，以免在試場的出入口造成擁擠。

熱帶氣旋 / 暴雨警告信號 / 其他特殊情況

- (44) 一般來說，如天文台發出 3 號或以下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時，考試會如期舉行。如天文台發出 8 號熱帶氣旋預警信息 / 8 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布「極端情況」，考試則會延期。有關惡劣天氣情況下的考試安排，現詳列於下表：

	天氣情況	考試安排
i.	熱帶氣旋警告及「極端情況」	
	3 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生效期間	考試如常舉行
	8 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公布在上午 7 時前取消	考試如常舉行
	8 號熱帶氣旋預警信息 /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公布在考試進行期間發出	進行中的考試如常舉行
	8 號熱帶氣旋預警信息 /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公布在上午 7 時至開考期間發出 / 仍然生效	當日的考試將會取消，並延期至另一天舉行

ii. 暴雨警告信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 7 時前取消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考試進行期間發出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 7 時至開考期間發出 / 仍然生效 	考試如常舉行 考試如常舉行 進行中的考試如常舉行 當日的考試將會取消，並延期至另一天舉行
---	---

- (45) 如考試因上表所述有關 8 號熱帶氣旋預警信息 / 8 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布「極端情況」而取消，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會盡快於網頁 (<https://cpbe.speed-polyu.edu.hk/tc/our-services/examination-announcement-imm/index.html>) 公布。考生應在應考前留意有關資訊，以便得悉更新資料(如有)。考生將另獲電郵通知考試延期的安排。
- (46) 如天文台在考試進行期間發出熱帶氣旋或暴雨警告信號，主考員會讓考試繼續進行。開考後，除非主考員認為情況危險，否則考試會繼續進行，並依照原定時間完卷。

其他

- (47) 考生獲邀參加考試並不表示已符合入境事務主任職位的入職要求。考生如未能符合有關入職要求，不論於考試取得任何成績，將不會被進一步考慮。符合入職要求的考生必須於考試取得合格成績才會獲邀出席下一輪的甄選面試。
- (48) 考試的成績將用以編訂最後面試的名單。
- (49) 在試場內考生不可攝影、錄音、錄影或將有關相片/紀錄公開展示。
- (50) 考試場地並無停車位供考生使用。
- (51) 在考試場地內禁止吸煙或亂拋垃圾。
- (52) 在試場內不准進食(包括咀嚼香口膠)，若得到監考員批准，則可以喝水。
- (53) 考試前後，考生應避免聚集，以及須保持試場和設施乾淨及整潔。未經許可，考生不得進入試場內的辦公室、課室或任何非開放給考生的地方。如考生擅自進入上述的地方而導致有任何身體損傷，入境事務處、專業及商業英語中心及有關試場毋須負任何責任。
- (54) 如有任何查詢，考生可致電入境事務處的招聘及訓練研究組(電話：3693 8166)。

~完~